

标段编号: 2309-440307-04-01-625205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罗山片区公园群一期建设工程总承包及配套设施运营管理

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7月15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施工业绩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承担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	近 5 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企业承接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提供施工合同原件的扫描件、中标通知书（如有）、竣工验收报告原件扫描件应能体现委托单位、施工单位、建设规模、竣工验收签订时间等信息（提供 5 项，超过 5 项的按照资信标提供的资料前 5 项计取，格式详见第三章附件），并提供汇总表。
2	企业运营业绩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承担运营工作的单位提供)	1、提供投标人或其全资子公司实施的最具代表性的运营业绩，优先提供与本项目运营内容相似的业绩。 2、如提供的运营业绩运营期已结束，则结束时间需在近 3 年内（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上载明的运营结束时间为准）。 3、如提供的运营业绩正在实施中，提供的证明文件反应该项目正在运营期内。 4、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扫描件中应能体现委托单位、运营单位、运营规模、运营年限、合同金额（若有）、合同签订时间等信息，如提供的合同文件不能反应相关内容，可提供加盖委托单位的公章的证明材料。（提供 3 项，超过 3 项的按照资信标提供的资料前 3 项计取，格式详见第三章附件），并提供汇总表。
3	履约评价情况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承担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	提供近 3 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施工项目履约情况（不多于 1 项）。证明材料：履约证明等扫描件，以履约证明上载明的时间为准，未体现履约评价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履约。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格式详见第三章附件）。
4	企业获奖（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承担施	近 5 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获奖时间或网站公示为准），企业同类工程施工获奖情况；证明资料为获奖证书扫描件，同一项目只统计一次且只统计最高级别奖项，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

	工工作的单位提供)	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提供 5 项，超过 5 项的按照证明材料前 5 项计取）注：1、若暂未颁发获奖证书，可用发证单位官方网站公布的截图替代证书文件，作为获奖证明；2、如获奖证书未体现工程名称及投标人名称的，须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5	项目经理业绩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项目经理近 5 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资料、体现任职项目经理的证明材料，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提供 1 项，超过 1 项的按照证明材料前 1 项计取，格式详见第三章附件）注：项目经理任职信息须在竣工验收证明资料中体现，如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无法体现的，须提供加盖建设单位公章的证明材料。
6	运营负责人业绩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承担运营工作的单位提供)	1、提供运营负责人以项目负责人职位担任的最具代表性的运营业绩，优先提供与本项目运营内容相似的业绩。 2、如提供的运营业绩运营期已结束，则结束时间需在近 3 年内（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运营结束时间为准）。 3、如提供的运营业绩正在实施中，提供的证明文件反应该项目正在运营期内。 4、提供合同原件扫面件，扫描件中应能体现委托单位、运营单位、运营规模、运营年限、合同金额（若有）、合同签订时间、项目负责人任职等信息，如提供的合同文件不能反应相关内容，可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提供 1 项，超过 1 项的按照资信标提供的资料前 1 项计取，格式详见第三章附件），并提供汇总表。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目录

一、企业施工业绩.....	5
亿联智能中山产业园项目.....	6
智慧能源产业园项目.....	18
华德创新科技产业园.....	34
恒福时代商务中心 2 期之一.....	61
安芳小学改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72
二、企业运营业绩.....	86
三、履约评价情况.....	87
四、企业获奖.....	88
五、项目经理业绩.....	94
六、运营负责人业绩.....	115

一、企业施工业绩

1、工程名称：亿联智能中山产业园项目，合同价：14000.00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
2023.12.15；

2、工程名称：智慧能源产业园项目，合同价：130000.00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
2023.04.26；

3、工程名称：华德创新科技产业园，合同价：28000.00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
2022.12.22；

4、工程名称：恒福时代商务中心 2 期之一，合同价：21867.615511 万元，竣工验收时
间：2021.11.24；

5、工程名称：安芳小学改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价：7641.824127 万元，竣工验收时
间：2024.09.24。

亿联智能中山产业园项目

2H 180073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17 年版

工程名称: 亿联智能中山产业园项目

工程地点: 广东省中山市三角镇三角村

发包人: 中山亿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亿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亿联智能中山产业园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亿联智能中山产业园项目。

2. 工程地点：广东省中山市三角镇三角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建筑安装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土方工程、桩基础工程、结构建筑、幕墙及预埋工程、铝合金门窗工程、电梯、消防、给排水、电气、设备安装、室外工程、智能化监控系统。总建筑面积 78917.57 平方米。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3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3月2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3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图纸所示相关国家施工与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暂估人民币（大写）1.4亿元(¥140,000,000.0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360万元(¥3,600,000.00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以实际工程量、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修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按最新广州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下浮2%，按施工期中山市造价信息为基础，如果信息价没有，则按市场价双

方协商确定。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学良。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及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1年3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广东省中山市三角镇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180073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2000MA54Y8Q96A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196473K

地址: 中山市三角镇高平大道西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田贝四路2号化工大厦
1号之一的厂房E三楼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郭俊峰

法定代表人: 陈华荣

委托代理人: 郭俊峰

委托代理人: 陈华荣

电 话: 0760-22818009

电 话: 0755-25530787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角支行 开户银行: 深圳市建设银行田背支行

账 号: 2011004409200079668 账 号: 44201514500056012259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亿联智能中山产业园项目一期

验收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中山亿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亿联智能中山产业园项目一期			
工程地点	广东省中山市三角镇三角村	建筑面积	49347.94M2	工程造价 140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13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20002021070107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7月01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中山市三角镇城市建设与管理局		监督编号	2021070101SJ
建设单位	中山亿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中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东鸿宇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中山市鼎盛建设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志
副组长	
组员	苏天晨、李国军、吴江、王伟、夏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国军	吴江、王伟、夏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苏文晨	广东省广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苏文晨
2					
3	李俊刚	东莞市鸿宇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俊刚
4	余咏红	" "			余咏红
5					
6	韦东	中山仁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韦东
7					
8	吴灏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吴灏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验收
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

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5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1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5日
* G D - E 1 - 9 1 4 / 6 *	人民防空工程监理工程师 苏天晨 有效期2025.10.28			



中建联验字
2024年第486号

中山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统一项目代码: 2020-442000-39-03-103631

建设单位：中山亿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亿联智能中山产业园项目一期

工程地址：中山市三角镇三角村

建筑面积: 49429.97m² (7幢13.0层)

使用性质：工业，车库

人防工程

人教·七年级·下册

竣工面积: 0.0000m²

下车库竣工测量平



2024 年 04 月 16 日

变更内容

变更内容：-----以下空自-----



2024 年 04 月 16 日

智慧能源产业园项目

A-000064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智慧能源产业园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智慧能源产业园项目。

2. 工程地点：光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西片区光侨路北侧、八号路东侧。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自有。

5. 工程内容：建筑面积 330512.71 m², 地下室 2 层, 塔楼 6 栋(具体以最终审批的设计图纸为准)。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设计图纸范围内土方工程、门窗工程、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粗装修、屋面、幕墙、建筑给水排水、建筑电气、建筑消防、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及室外环境、园林绿化等全部工程（建筑精装、建筑智能化、通风与空调、电梯、高低压配电、配电箱、电缆除外）。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3月1日。（以实际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8月3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14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亿元(¥1,300,000,000.0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暂定价格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肖军。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



10000

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19年3月1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广东省深圳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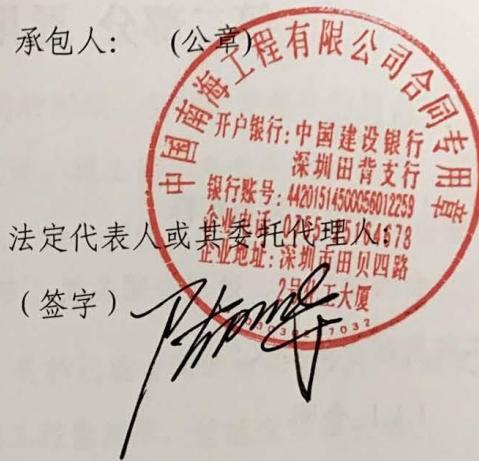


000064

发包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田贝四路 2 号化工大厦四楼

邮政编码: 518057

邮政编码: 518001

法定代表人: 饶陆华

法定代表人: 陈华荣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755-33309999

电 话: 0755-25164800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智慧能源产业园

验收日期: 2024.6.26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JZ20170711	项目代码	S2017D44200170
项目名称	智慧能源产业园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光明高新技术产业园西片区光侨路北侧、融汇路东侧		
建筑面积	331429.01 m ²	工程造价	13000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框架剪力墙	层数	1、2 栋：21 层； 3 栋：18 层； 4 栋：17 层； 5 栋：30 层； 地下室：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光明发财备案【2017】0081 号	宗地号	A608-0164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GM-2017-0021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GM-2019-0028
施工许可证号 可证号	2017-440300-44-03-08 9426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 年 5 月 23 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90041
建设单位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和华国际工程与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史宝林
副组长	梁振贺、李军、张培迪
组员	李军（科陆）、陈建中、陈金龙、吕敬富、李立保、姜义、邱忠豪、胡寒鹏、韩百顺、王晓明、肖波、邹人仕、李星、苏晖、徐培基、徐永祥、何高应、曾观雄、裴胜勇、马椿清、王永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培迪	梁振贺、陈金龙、吕敬富、李立保、曾观雄、王晓明、邹人仕、徐永祥、何高应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李军（科陆）	陈建中、肖波、李星、苏晖、徐培基
工程质控资料	李军	林华胜、胡寒鹏、曾建辉、韩百顺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智慧能源产业园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4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3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7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3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梁振权	北京中海龙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梁振权
2	史宝林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史宝林
3	张培迪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	张培迪
4	李军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工程师	李军
5	陈坤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工程师	陈坤
6	李军	中国南航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军
7	白伟杰	深圳和华国际消防检测有限公司	建筑消防师	中级	白伟杰
8	王永红	"	项目负责人	高工	王永红
9	李军	"	给排水师	中级	李军
10	尹晓东	北京中海龙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	尹晓东
11	陈宝龙	北京中海龙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代表	高级工程师	陈宝龙
12	董海高	北京中海龙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暖通师	中级	董海高
13	方云秀	北京中海龙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	方云秀
14	邹惠英	北京中海龙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	邹惠英
15	姜义	北京中海龙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电气	中级	姜义
16	李晶波	中航材培训公司	安环	高级	李晶波
17	黄建群	中国南航工程有限公司	质料员	黄建群	黄建群
18	王程程	中国南航工程有限公司	质料员	初级	王程程
19	胡富鹏	北京中海龙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员	胡富鹏	胡富鹏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0	苏平	深圳和平国际	结构	初级	苏平
21	钟伟军	..	质监	初级	钟伟军
22	高明		中级	高明
23	李晓华	..	电气	中级	李晓华
24	邓丽霞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师	初级	邓丽霞
25	李吉青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副总监	中级	李吉青
26	周叶红	..	总工	高级	周叶红
27	曾观雄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中级	曾观雄
28	陈华荣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	高级	陈华荣
29	李日新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经理		李日新
30	徐永祥	深圳深海工程有限公司	收货负责人	高级	徐永祥
31	何立之	深圳深海工程有限公司		初级	何立之
32	马椿清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	马椿清
33	张亮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初级	张亮
34	李晓华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高级	李晓华
35					
36					
37					
38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 单 位 审 查 情 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4月26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史云林	2023年4月26日	
监理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公章）： 		

华德创新科技产业园

18-130203

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华德创新科技产业园

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类别 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HDSC2018-09

签约日期 2018年09月28日 签约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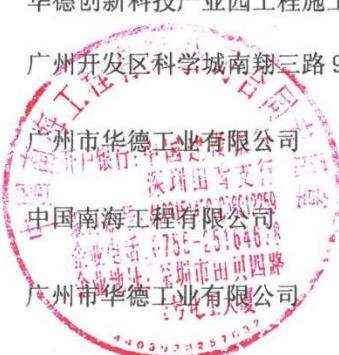
合同主题 华德创新科技产业园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广州开发区科学城南翔三路9号

建设方 广州市华德工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土地权属方 广州市华德工业有限公司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制定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广州市华德工业有限公司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建设方: 广州市华德工业有限公司 (简称: 甲方)

承包方: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简称: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甲乙双方就华德创新科技产业园工程施工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 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华德创新科技产业园。

2. 工程地点: 广州开发区科学城南翔三路 9 号。

3.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4. 工程内容:

(1) 工程规模:

总建筑面积: 92451.7 m²

厂房自编号 A1, 地上 7 层 (3-9 层), 建筑面积 14031.5 m²; 厂房自编号 B1, 地上 7 层 (3-9 层), 建筑面积 12101.7 m²; 厂房自编号 C1, 地上 7 层 (3-9 层), 建筑面积 9214.7 m²; 厂房自编号 DX1, 地下 1 层, 建筑面积 11714.4 m²; 厂房自编号 DX2, 地下 2 层, 建筑面积 11701.7 m²; 厂房自编号 QL1, 地上裙楼第 1 层, 建筑面积 10288.5 m²; 厂房自编号 QL2, 地上裙楼第 2 层, 建筑面积 9913.2 m²。

(2) 建设内容:

项目整体所有的工程施工, 经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合格的施工图内所有甲、乙双方确认工作内容, 具体包括但不仅限于下列内容:

1)、基础工程包括但不仅限于桩基础、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

2)、主体土建工程 (包括但不仅限于主体框架结构工程、砌筑批荡工程、防水等所有土建项目)。

广州市华德工业有限公司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 3)、室内初装修工程（包括但不仅限于含门窗、栏杆、公共部位装修等验收范围图纸所示内容）。
- 4)、外墙装饰工程，包括但不仅限于外墙幕墙、挂石，外墙砖铺贴及其他饰线，天面钢结构等。
- 5)、屋面隔热工程、外墙节能环保、外墙内保温。
- 6)、防雷工程（包通防雷验收的所有工作内容）。
- 7)、室内外排水系统工程（包括但不仅限于地下室压力排水管及潜水泵；用地红线范围内的排水工程必须连接公用市政排水接入点，连通市政管网，用地红线内的化粪池、隔油池、排水检查井等）。
- 8)、地下室人防设备工程。
- 9)、用地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道路工程，消防车道结构部分工程，消防车道饰面铺贴。
- 10)、电力工程，临时用电，永久用电部分。
- 11)、地下室交通标志及设施工程。
- 12)、外立面亮化工程。
- 13)、园建、绿化及其水电工程。
- 14)、室内给水工程，从市政总表后至所有用水点的管道，生活水泵房、生活水池主体及所有洁具。
- 15)、预埋电线管（强电、弱电）和其他分包工程的预埋件、预埋套管（包括但不限于）：预埋套管及防水套管；地下室、集水井、潜污泵需预埋的排水管、电梯机坑预埋排水管、需二次精装修的房间预埋套管等（线管须穿通铁丝），总包负责预留所有箱体孔洞及收口，户内弱电箱体预埋由智能化工程负责。
- 16)、表前电气安装工程，包括变配电房及进线安装工程。表后电气安装工程，包括从各栋的总配电箱或层间箱出线至各个用电点的线路（含配电房低压配电柜至各栋的总配电箱或层间箱的电缆）、灯具（甲控）、开关插座、室内配电箱及空气开关
- 17)、图纸所显示的所有预埋件。
- 18)、电梯工程。

广州市华德工业有限公司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19)、白蚁防治工程。

20)、空调主机、末端设备。

21)、墙体间隔、隔层。

22)、消防工程，包括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自动喷淋系统、室内外消火栓系统、防火卷帘、广播系统、气体灭火系统、泵房设备及管道，包括消防泵房、生活水池、消防水池、生活给水泵房等。

(4) 工程承包范围：包工、包料、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通过政府相关验收。

二、合同工期

工程计划开工日期：2018 年 10 月 20 日入场准备，围闭、拆迁、板房。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10 月 31 日。具体日期以甲方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合同签订后，甲方资料提供齐全后乙方必须配合甲方尽快取得施工许可证，所有合同范围内的配套工程必须在 2020 年 10 月 31 日前全部竣工合格完成【工期不因假期（不含春节）、雨季等因素而延长】。工期始计时间为工地具备开工条件且收到甲方发出的开工令之日起开始计算。详见附件《施工计划表》，在签订合同后 15 天内补充。如因甲方委托的其他分包单位或甲方负责的环评、规划验收等原因影响工期的乙方不负责承担责任。（若因非乙方原因导致不能按上述时间节点完成的，经甲方确认后工期顺延）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附件中《施工计划》约定的各项工程节点工期完成。若因乙方原因逾期，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违约金，重大节点每拖延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贰万元/天。除重大节点外，其他节点为工程节点，每拖延一天，甲方可向乙方收取违约金壹万元/天。（若下一节点乙方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将工期赶上，并按要求约定时间完成下一节点，则甲方需将之前扣罚的款项全数无息退回乙方，重大节点不适用该条款）。（若因非乙方原因导致不能按上述时间节点完成的，经甲方确认后工期顺延）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规定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广州市华德工业有限公司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亿叁仟万元整(¥230, 000, 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本工程按图纸结合工程量清单以固定总价包干的方式，采取包施工、包材料、包质量、包安全的方式承包本工程。如发包人有变更，变更部分参考承包人报价的综合单价结算，如变更部分在综合单价中未有立项的，则采用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刊发的广州市第一季度建设工程结算及有关问题的通知内的相关项目信息计价，再下浮 5%进行结算。

3. 银行账户

1) 甲方指定银行账户

名称：广州市华德工业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商银行 广州萝岗支行

账号：3602005719200694114

2) 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开户名：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田背支行

账号：44201514500056012259

五、工程付款

1. 基坑支护、工程桩及土方开挖完成后，乙方可申请第一期工程进度款，甲方收到付款申请且确认符合付款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 10%;
2. 地下室顶板结构完成后，乙方可申请第二期工程进度款，甲方收到付款申请且确认符合付款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 10%，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20%;
3. 裙楼三层楼板结构完成后，乙方可申请第三期工程进度款，甲方收到付款申请且确认符合付款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 10%，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30%;
4. 主体结构封顶后，乙方可申请第四期工程进度款，甲方收到付款申请且确认符合付

广州市华德工业有限公司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 款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 10%，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40%；
5. 当外墙排栅拆除完成后，乙方可申请第五期工程进度款，甲方收到付款申请且确认符合付款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 20%，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60%；
 6. 当室内初装修完成后，乙方可申请第六期工程进度款，甲方收到付款申请且确认符合付款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 15%，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75%；
 7. 当工程通过质监部门初验完成后，乙方可申请第七期工程进度款，甲方收到付款申请且确认符合付款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 10%，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5%；
 8. 当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且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表后，甲方收到乙方付款申请且确认符合付款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第八期工程款，即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 97%；
(如因甲方原因不能完成验收或备案的，则与乙方无关，甲方仍需如期支付乙方该节点工程款)
 9. 余下结算合同价的 3%作为本项目质量保修金，质量保修期满二年后的七天内，甲方需一次性支付清给乙方（免息）。

甲方负责本工程所有事宜，本合同项下的工程款通过甲方账户支付，乙方应开具抬头为甲方公司名称的工程发票，乙方每次收款前应按照甲方要求向甲方提供正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支付时间。如果没有按时支付进度款，甲方应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本金及利息。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施工图纸(盖甲方图控章)、设计变更、现行国家、省、市及内部有关施工、设计方面的规范、标准和其他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说明；

广州市华德工业有限公司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建设方所发文件、联系单、指令;
- (9)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 (10) 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承诺、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若不同的文件内容不一致的，应以符合合同要求和解释的文件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其他文件可由获得授权人员制发与签收。

七、承诺

- 1. 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争议或纠纷处理

- 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作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 2. 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的争议各方同意由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九、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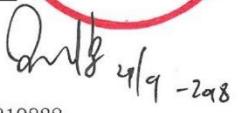
-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工程签证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份，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甲方负责与工程相关的所有事宜，如无特别声明，甲方代表土地权属方与乙方就本工程所有事宜对接，其中包括工程资料文件制发、票款交收等。
-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80203

广州市华德工业有限公司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本页为盖章页)

甲方：广州市华德工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6278971442N
地址：
邮政编码：51143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419-2018
电话：020-32219828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广州萝岗支行
账号：3602089119200187662

乙方：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6473K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18
电话：0755-25164678
传真：0755-25164678
电子邮箱：企业地址：深圳市田贝四路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田贝支行
账号：44201514500056012259

第 9 页

32-573
10425

18- 180203 补



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补充协议

工程名称：华德创新科技产业园

工程地点：广州开发区科学城南翔三路 9 号

发包人：广州市华德工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补充协议书

原合同编号: HDSG2018-09

发包方: 广州市华德工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建设单位要求增加了工程量。双方就本建设工程补充施工内容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补充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华德创新科技产业园
- 2、工程地点: 广州开发区科学城南翔三路 9 号
- 3、工程内容:

(1) 工程规模:

原合同工程规模:

1) 厂房自编号 A1, 地上 7 层 (3-9 层); 厂房自编号 B1, 地上 7 层 (3-9 层); 厂房自编号 C1, 地上 7 层 (3-9 层); 厂房自编号 D1, 地上 11 层 (3-13 层); 厂房自编号 DX1, 地下 1 层; 厂房自编号 DX2, 地下 2 层; 厂房自编号 QL1, 地上裙楼第 1 层; 厂房自编号 QL2, 地上裙楼第 2 层。

2) 总建筑面积: 92451.7 m²。

变更后工程规模:

1) 厂房自编号 A1, 地上 13 层 (3-15 层); 厂房自编号 B1, 地上 12 层 (3-14 层); 厂房自编号 C1, 地上 15 层 (3-17 层); 厂房自编号 D1, 地上 15 层 (3-17 层); 厂房自编号 DX1, 地下 1 层; 厂房自编号 DX2, 地下 2 层; 厂房自编号 QL1, 地上裙楼第 1 层; 厂房自编号 QL2, 地上裙楼第 2 层。

2) 变更后总建筑面积: 123323.71 m²。

3) 变更后工程总造价金额: 28000 万元。

(2) 建设内容:

项目整体所有的工程施工，经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合格的施工图内所有甲、乙双方确认工作内容，具体包括但不仅限于下列内容：

- 1)、基础工程包括但不仅限于桩基础、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
- 2)、主体土建工程（包括但不仅限于主体框架结构工程、砌筑批荡工程、防水等所有土建项目）。
- 3)、室内初装修工程（包括但不仅限于含门窗、栏杆、公共部位装修等验收范围图纸所示内容）。
- 4)、外墙装饰工程，包括但不仅限于外墙幕墙、挂石，外墙砖铺贴及其他饰线，天面钢结构等。
- 5)、屋面隔热工程、外墙节能环保、外墙内保温。
- 6)、防雷工程（包通防雷验收的所有工作内容）。
- 7)、室内外排水系统工程（包括但不仅限于地下室压力排水管及潜水泵；用地红线范围内的排水工程必须连接公用市政排水接入点，连通市政管网，用地红线内的化粪池、隔油池、排水检查井等）。
- 8)、用地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道路工程，消防车道结构部分工程，消防车道饰面铺贴。
- 9)、电力工程，临时用电，永久用电部分。
- 10)、地下室交通标志及设施工程。
- 11)、外立面亮化工程。
- 12)、园建、绿化及其水电工程。
- 13)、室内给水工程，从市政总表后至所有用水点的管道，生活水泵房、生活水池主体及所有洁具。
- 14)、预埋电线管（强电、弱电）和其他分包工程的预埋件、预埋套管（包括但不限于）：预埋套管及防水套管；地下室、集水井、潜污泵需预埋的排水管、电梯机坑预埋排水管、需二次精装修的房间预埋套管等（线管须穿通铁丝），总包负责预留所有箱体孔洞

及收口，户内弱电箱体预埋由智能化工程负责。

15)、表前电气安装工程，包括变配电房及进线安装工程。表后电气安装工程，包括从各栋的总配电箱或层间箱出线至各个用电点的线路（含配电房低压配电柜至各栋的总配电箱或层间箱的电缆）、灯具（甲控）、开关插座、室内配电箱及空气开关

16)、图纸所显示的所有预埋件。

17)、电梯工程。

18)、白蚁防治工程。

19)、空调主机、末端设备。

20)、墙体间隔、隔层。

21)、消防工程，包括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自动喷淋系统、室内外消火栓系统、防火卷帘、广播系统、气体灭火系统、泵房设备及管道，包括消防泵房、生活水池、消防水池、生活给水泵房等。

第二条 工期及质量

1、变更后工程工期暂定：2021年10月前完工；

2、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规定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第三条 承包方式、双方权力责任同原合同

第四条 工程款支付、结算办法以及其他条款同原合同

第五条 争议或纠纷处理同原合同

第六条 合同的解除、生效及终止

1、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结清余款后自行终止；

2、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会议纪要、投标报价表、技术要求等，均为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条款一并参阅，互为补充，不能单一解释真正含义。

3、协议的终止

甲乙双方履行协议约定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协议即告终止。

4、本协议文本壹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180203

甲方(盖章):

地址:

委托代表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上海工程有限公司合同专用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
法定代表人(签字)田贝支行
授权委托人(签字)企业电话:0755-25164678
经办人(签字)深圳市田贝四路

日期: 2010年9月24日
2号化工大厦
4610257032

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穗开审批建函〔2021〕1号

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关于同意变更华德创新 科技产业园工程建设规模的批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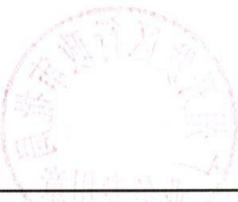
广州市华德工业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华德创新科技产业园变更建设规模的申请》（案件号：2020100802891）及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根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穗开审批规建证〔2020〕81号），原则同意你司变更申请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440112201811130201）的建设规模由92451.7平方米相应调整为123323.71平方米，合同金额由23000.00万元相应调整为28000.00万元。此函与原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如因上述调整引起利害关系人的投诉或纠纷的，应由你公司负责协调解决。

此复




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办公室

2021年1月5日印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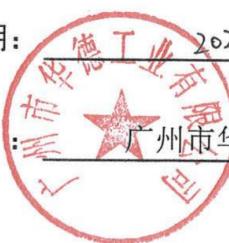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华德创新科技产业园项目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市华德工业有限公司



*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华德创新科技产业园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联和街道南翔三路9号	建筑面积	123323.71m ²	工程造价	280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17 层					
	/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22018111302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12日					
监督单位	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KFJD20181113003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华德工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核工业衡阳第二地质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科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均源
副组长	姜小平
组员	吴建星、陈康进、孟兰芳、李上文、陈顺发、颜晓莲、梁启余、刘文刚、朱杏阶、林宇峰、黎国超、李康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陈康进	林宇峰、黎国超、梁启余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吴建星	李康成、刘文刚、莫子生
工程质控资料	姜小平	梁启余、朱杏阶、李上文、薛彦禄、林冠蔼、梁帝福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u>1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6</u>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1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9</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1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屋面	合格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2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2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2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1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2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5</u>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6</u> 项
电梯	合格	共 <u>2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1</u>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而生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而生
2	李士文	中国南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李士文
3	林祖藩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林祖藩
4	姜梓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师		姜梓
5	李坚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李坚
6	张均源	广州市华德工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均源
7	陈顺发	广东新长宁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顺发
8	颜晓萍	核工业衡阳第二地质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颜晓萍
9	薛川京	广州市华德工业有限公司	专员		薛川京
10	陈康进	广州市华德工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康进
11	林宇峰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林宇峰
12	刘文刚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文刚
13	吴星星	广州市华德工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吴星星
14	朱吉阶	深圳市银建安有限公司	试验员		朱吉阶
15	梁启东	深圳市银建安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		梁启东
16	黎国超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黎国超
17	莫子生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莫子生
18	梁帝福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员		梁帝福
19	李康成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施工员		李康成
20	薛丽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薛丽
21					
25					
26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经验收组、专业组一致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设计图纸和工程
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规定。

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海波

2022年1月11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华德工业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黄埔区华德创新科技产业园项目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我方同意验收。



注: 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

位于广州市黄埔区华德创新科技产业园项目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

位于广州市黄埔区华德创新科技产业园项目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注: 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

位于广州市黄埔区华德创新科技产业园项目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核工业衡阳第二地质工程勘察有限公司：（勘察单位）

位于广州市黄埔区华德创新科技产业园项目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恒福时代商务中心 2 期之一

19-392 [066] 1/2

18 000099

工程编号: 报建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11 年版

工程名称: 恒福时代商务中心 2 期之一项目

工程地点: 湛江开发区乐山路

发包人: 湛江开发区裕金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湛江开发区裕金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恒福时代商务中心2期之一项目

工程地点：湛江开发区乐山路

工程内容：土方工程、基坑边坡支护、桩基础工程、结构建筑、幕墙及预埋工程、铝合金门窗工程、电梯、消防、给排水、室内电气照明、弱电工程、发电机组工程、智能化系统工程、入户门。

工程规模：项目规划用地面积5177.20m²，总建筑面积58490.80m²。主要建设1栋29层酒店式公寓楼，其中：公寓面积33498.04 m²、商业面积7863.06 m²、物业管理用房140.60 m²、垃圾收集房32.97 m²、避难面积2120.57 m²、负三层地下室面积14835.56 m²。

结构形式：钢筋混凝土框剪结构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湛自然（建管）（2020）237号、建字第4408012020J0296号。湛自然（建管）（2020）296号、建字第4408012020J0236号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土方工程、基坑边坡支护、桩基础工程、结构建筑、幕墙及预埋工程、铝合金门窗工程、电梯、消防、给排水、室内电气照明、弱电工程、发电机组工程、智能化系统工程、入户门。交楼标准为毛坯交房。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30 天。

拟从 年 月 日开始施工，至 年 月 日竣工完成。
(实际施工按开工许可证日期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贰亿壹仟捌佰陆拾柒万陆仟壹佰伍拾伍元壹角壹分；

(小写)：¥218676155.11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000099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问：2020年7月26日

订立合同地点：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恒福时代商务中心2期之一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 湛江开发区裕金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E1-914/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恒福时代商务中心2期之一							
工程地点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乐山路19号	建筑面积	58490.8m ²	工程造价	21867.62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 数	地上:	29	层			
	框剪结构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89020200904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管理站	监督编号	湛开建监20200904080号					
建设单位	湛江开发区裕金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湛江粤西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中城科泽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海之特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申睿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开彬
副组长	欧小明、侯恩甫、周铸基
组员	罗二统、张杰、吴晓明、孔小兰、宋煦亚、叶国杨、巫朝峰、巫廷懿、胡炳旭、李明骏、林阳春、张华超、张德军、杨康泉、陈桂琴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铸基	张杰、叶国杨、巫朝峰、胡炳旭、李明骏、张华超、杨康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侯恩甫	罗二统、吴晓明、孔小兰、宋煦亚、张德军、林阳春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欧小明	巫廷懿、陈桂琴

(二) 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EI-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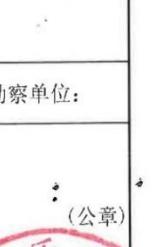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开彬	湛江开发区裕金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开彬
2	欧小明	湛江开发区裕金投资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欧小明
3	罗二统	湛江开发区裕金投资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罗二统
4	周铸基	中城科泽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	一级注册建筑师	周铸基
5	张杰	中城科泽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结构	一级注册结构师	张杰
6	吴晓明	中城科泽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给排水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吴晓明
7	孔小兰	中城科泽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电气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孔小兰
8	宋煦亚	中城科泽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通风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宋煦亚
9	叶国杨	湛江粤西地质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叶国杨
10	候恩甫	海之特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候恩甫
11	巫朝峰	海之特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巫朝峰
12	巫廷懿	海之特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巫廷懿
13	胡炳旭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胡炳旭
14	李明骏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明骏
15	林阳春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林阳春
16	张华超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张华超
17	杨康泉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杨康泉
18	张德军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张德军
19	陈桂琴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桂琴
20					
21					
22					
23					



* GD-E1-914/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一致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按照设计施工图中的节水配套设施内容，完成节水设施安装，质量经评价为合格，资料完整、齐全。				
建设单位：  4401060001775 (公章)	监理单位：  4403060001775 (公章)	施工单位：  4403060001775 (公章)	设计单位：  4403060001775 (公章)	勘察单位：  4403060001775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开林 2021年11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龙连伟 2021年11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海波 2021年11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周锦桂 2021年11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叶国权 2021年11月24日



* GD-E1-914/6 *

安芳小学改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SFD-2015-05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安芳小学2015-004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安芳小学改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2015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安芳小学改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延芳路 530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位于深圳市罗湖区延芳路 530 号，为改扩建工程，保留原教学建筑 1 号楼、2 号楼（2012 年建成），在场地东北侧新建一栋教学综合楼 3 号楼，升级后整体规模达到 24 班的标准小学。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17060 m²，其中保留面积 5681 m²；新建建筑 3 号楼建筑面积为 11379 m²，占地面积为 3900 m²。本期新建建筑 3 号楼为地上二层、地下二层多层建筑，建筑高度为 9.55m，最大跨度为 11.8m。其中：地下二层为汽车库（属 III 类停车库，设有充电桩位），平时功能为停车库，总停车数量为 57 辆，其中充电桩位 20 辆，战时为二等人员掩蔽所，层高为 3.7 米；地下一层为教师食堂及设备用房，层高为 4.5 米；地下室耐火等级为一级。地上一层北侧为专用教室、图书馆，南侧为架空层，一层层高为 4.0 米；二层为专用教室、教师办公室，层高为 4.9 米，屋顶为学校运动操场（200 米标准跑道），地上部分耐火等级为二级。本项目最大跨度为 11.8 米。

本项目新建 3 号楼西侧上屋顶钢楼梯紧贴保留教学建筑 2 号楼，需要对其玻璃幕墙进行拆除，采用加气混凝土砌块进行填充，外立面采用同色涂料更新。1 号教学楼加装电梯 1 部等。

项目投资总概算 9620.1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8110.2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51.79 万元，预备费 458.10 万元。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拆除工程、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含锚杆及桩基础）、建筑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饰工程、人防工程、屋面工程、防水工程、外立面装饰工程（含幕墙）、钢结构工程、室外景观工程（含围墙、大门及旗杆、景观广播、景观电气，不含原教学楼中庭景观）、门窗工程、标识标线工程、加建电梯工程（含外立面装饰）、应急避难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白蚁防治、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变配电工程、通风空调工程（不含净化空调）、防排烟工程、智能化工程（不含智能化末端设备）、室外工程（含室外给排水、室外雨水回收）、抗震支架工程、建筑信息模型（BIM）新型技术等。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投标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投标人不得提出异议。投标人作为有经验的承包人，应该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须的一切工作内容及风险。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若工程未发出任何开工令, 则以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为准)。若因承包人的方案编制、报批报建、安全文明施工不达标等承包人原因造成无法下达开工令的情况, 以甲方、监理下达的开始计算开工时间指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6月30日; (具体以每个项目开工令为准, 所有项目竣工时间均不得晚于2023年6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47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547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施工验收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柒仟陆佰肆拾壹万捌仟贰佰肆拾壹元贰角柒分(¥76418241.27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万零柒佰叁拾伍元零捌分(¥2400735.08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 / 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拾叁万元整 (¥630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 / ____元)。

承包人充分理解并同意：在任何时候若政府指定部门或政府部门委托审核机构审定的金额与上述金额不一致的，本工程竣工结算价以政府指定部门或政府部门委托审核机构审定的金额为准。若因政府原因调整合同金额，不属于发包人违约，承包人承诺不主张任何赔偿或补偿并配合签订有关补充协议。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具体以签订本项目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具体以签订本项目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具体以签订本项目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为准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述标环节承包人拟派的述标人员，在述标过程中对本工程的现场承诺（通过视频录像整理的投标人签字确认的纸质文件）、PPT 及承包人盖章的述标纸质文件等内容，承包人评标期间及合同谈判过程中与发包人共同确认可进行补充和澄清的资料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因政府审批程序迟延、承包人原因而导致的付款延迟不属于发包人违约，双方应秉持诚信互谅原则，发包人承诺积极协调财政部门尽快支付合同款，承包人承诺就此放弃任何索赔权利且不得据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2 月 29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柒份, 承包人执柒份。
合同专用章

发包人: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陈华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40300600000000000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9 楼

邮政编码: 518001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中国建设银行

深圳田贝支行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陈华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6473K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田贝四路 2 号化工大厦四楼

邮政编码: 518020

法定代表人: 陈华荣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5164962

传真: 0755-25530054

电子信箱: 172675358@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贝支行

账号: 44201514500056012259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0][0][1]



工程名称: 安芳小学改扩建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 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1

工程名称	安芳小学改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延芳路530号	建筑面积	11379m ²	工程造价 7641.8 24127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2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3-47-01-104148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02月21日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24日			
监督单位	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2064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郑州中核岩土工程有限公司（中核勘察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梁伟祺
副组长	尹新建
组员	王灿、金晓东、胡炳旭、闫成宏、黄启松、马椿清、杨久明、黎康炎、黎日富、黎嘉杰、黄健财、容康养、周海慧、习翼林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梁伟祺	杨久明、金晓东、胡炳旭、黄启松、闫成宏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灿	尹新建、马椿清、黎康炎
工程质控资料	习翼林	黎嘉杰

(二) 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2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 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桂华	珠海市	项目经理	高工	王桂华
2	吴川	罗湖区建筑工程局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吴川
3	赵伟	罗湖区建筑工程局	现场工程师	工程师	赵伟
4					
5					
6					
7					
8	黄桂华	中国南海	总工程师	高工	黄桂华
9	马桂清	中国南海	技术负责人	高工	马桂清
10	李威东	同安设计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李威东
11	严和建	罗湖监理	总监	高工	严和建
12	胡海娟	中国南海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胡海娟
13	周海慧	罗湖监理	总监	工程师	周海慧
14	杨文华		支物	工程师	杨文华
15	孔佳	同安设计	设备	高工	孔佳
16	高云		建筑	高工	高云
17	何立波	中技勘测	岩土	高工	何立波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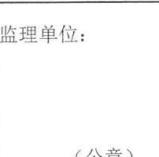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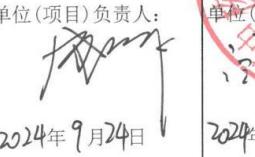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9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4日



* GD - E1 - 914 / 6 *

二、企业运营业绩

- 1、项目名称：XXX，合同价：XX万元，运营规模：，合同签订时间：XX.XX.XX，运营时间：；
- 2、项目名称：XXX，合同价：XX万元，运营规模：，合同签订时间：XX.XX.XX，运营时间：；
- 3、项目名称：XXX，合同价：XX万元，运营规模：，合同签订时间：XX.XX.XX，运营时间：。

三、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1、工程名称：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松泉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造项目，履约评价时间：2024. 01. 25。

罗湖区建设工程市场主体履约评价认定书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市场主体名称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主体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陈华荣0755-25164962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何文荃0755-25164962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田贝四路2号化工大厦四楼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办事处2023年松泉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造项目	承包范围	党群服务中心改造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工程合同价	306.955420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年 月 日	合同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	45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年 月 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15	
技术经济实力				17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28	
工期控制				16	
协调配合与服务				14	
合计				90	
备注：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负责人(签字)：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对该市场主体履约的总体评价： 负责人(签字)： 2024.1.25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四、企业获奖

- 1、工程名称：安芳小学改扩建工程主体工程，奖项名称：2023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奖项级别：市级，获奖时间：2024年1月；
- 2、工程名称：银湖片区07-03地块幼儿园新建工程，奖项名称：2023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奖项级别：市级，获奖时间：2023年10月；
- 3、工程名称：清晖嘉园1栋，奖项名称：2020年度湛江市建设工程“紫荆杯”奖，奖项级别：市级，获奖时间：2021年7月2日；
- 4、工程名称：智慧能源产业园，奖项名称：2021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奖项级别：市级，获奖时间：2021年4月；
- 5、工程名称：清晖嘉园9栋，奖项名称：2020年度湛江市建设工程优质奖，奖项级别：市级，获奖时间：2021年7月2日。

2023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2023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2020 年度湛江市建设工程“紫荆杯”奖

荣誉证书
Honorary certificate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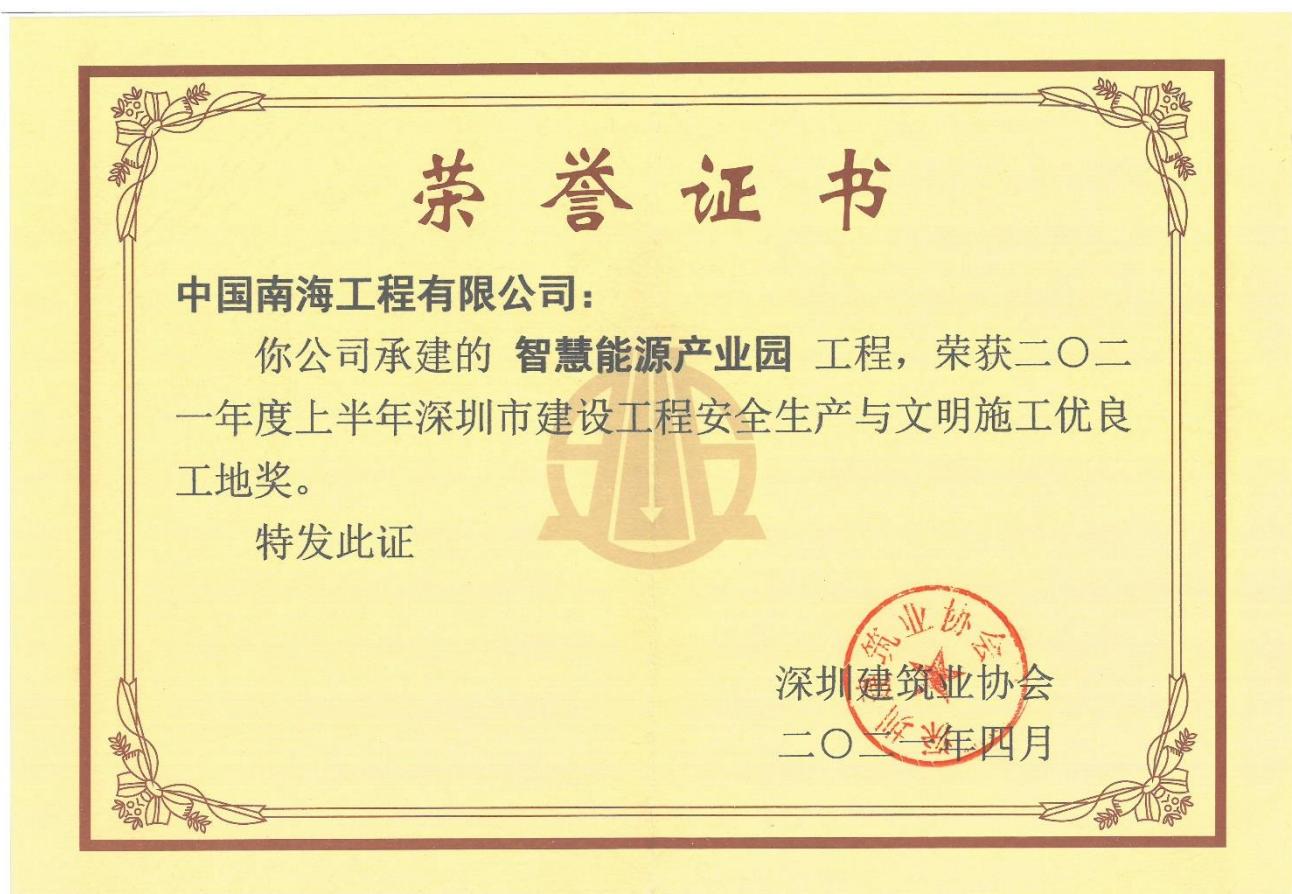
贵单位承建的清晖嘉园1栋工程荣获2020年度湛江
市建设工程“紫荆杯”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日

2021 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2020 年度湛江市建设工程优质奖



五、项目经理业绩

投标人：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姓名：裴胜勇

1、工程名称：西乡街道骏业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项目 01 地块，合同价：37699.013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0.10.14。

项目经理（裴胜勇）执业资格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2月13日
- 2025年08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裴胜勇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年01月21日

注册编号: 粤1422010201008007



聘用企业: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8-02至2027-08-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裴胜勇

个人签名: 裴胜勇

签名日期: 2025.7.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6年08月3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18) 0002889

姓 名: 裴胜勇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2年01月21日

企 业 名 称: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8年04月23日

有 效 期: 2024年03月18日至2027年04月2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3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裴胜勇

社保电脑号: 609533689

身份证号码: 42242819720121931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9001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190010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72.6	11000	88.0	22.0
2024	07	190010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99.0	11000	88.0	22.0
2024	08	190010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99.0	11000	88.0	22.0
2024	09	190010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99.0	11000	88.0	22.0
2024	10	190010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99.0	11000	88.0	22.0
2024	11	190010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99.0	11000	88.0	22.0
2024	12	190010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99.0	11000	88.0	22.0
2025	01	190010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99.0	11000	88.0	22.0
2025	02	190010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99.0	11000	88.0	22.0
2025	03	190010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99.0	11000	88.0	22.0
2025	04	190010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99.0	11000	88.0	22.0
2025	05	190010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99.0	11000	88.0	22.0
2025	06	190010	11000.0	187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99.0	11000	88.0	22.0
合计			23540.0	11440.0			7150.0		2860.0		715.0		1200.6	1144.0		286.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ca42d128a8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0010
 单位名称: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业绩：西乡街道骏业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项目 01 地块

18-000077-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宝安区西乡街道骏业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

项目 01 地块

工程地点：宝安区西乡铁仔路

发包人：深圳市创建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创建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宝安区西乡街道骏业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项目01地块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铁仔路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建设用地面积 10917.10 m², 总建筑面积 68543.66 m²。地上包含宿舍塔楼(25层)、研发用房(22层)及两个商业裙房单元, 地下为1层车库。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0%; 国有资本 0%; 集体资本 0%; 民营资本 100%;
外商投资 0%; 混合经济 0%; 其他 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土方工程、桩基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和砌筑工程、室内一般装修及门窗工程(含金属门窗)、屋面工程、外墙、电梯、防水工程、架空层绿化、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消防工程、弱电工程等详见施工图纸。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550000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无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8 年 3 月 16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0 年 9 月 16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15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叁亿柒仟陆佰玖拾玖万零壹佰叁拾元
~~(¥ 376,990,130.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柒佰玖拾伍万叁仟叁佰玖拾柒元玖角陆分
~~(¥ 7,953,397.9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4)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5)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6)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550000
- (8)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 (9)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并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3月9日；

订立地点：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完成备案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000077

书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情况说明

宝安区西乡街道骏业工业区为“工改工”城市更新项目，分两期实施，其中二期分 01 地块和 02-01 地块，实施主体为深圳市创建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二期项目批准的《深圳市建设工程方案设计核查意见书》，项目名称为“西乡街道骏业工业区二期”，故在申报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时，报送项目名称为“西乡街道骏业工业区二期 01 地块”及“西乡街道骏业工业区二期 02-01 地块”。后经原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宝安管理局审批同意，批准二期项目名称为“九方广场”。即“西乡街道骏业工业区二期”与“九方广场”为同一项目，另西乡街道骏业工业区二期 01 地块对应的批准名称为九方广场（A108-1169），02-01 地块对应的批准名称为九方广场（A108-1170）。

特此说明。



穗-202105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九方广场(A108-A1169) (不含桩基) 工程

验收日期: 2020年10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创建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E1-914/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九方广场（A108-1169）（不含桩基）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大道与铁仔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71108m ²	工程造价	34148.450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 25、21 层					
	框架核心筒结构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62017048803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1-16	验收日期	2020年10月1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FJ2018022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创建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万建筑设计事务所（普通合伙）、深圳市博万结构设计事务所（普通合伙）、深圳市博万机电设计事务所（普通合伙）							
总包单位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骏安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邓宇晞（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邓岳益（总监理工程师）、陈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杨红坡（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组员	陈志鹏、陈国钟、徐欣、陈绍、范财儒、陈贻祥、裴胜勇（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陈福日、陈鼎辉、马椿清、许建亮、邱佃亮、李银山、李宇、夏旭维、倪国民、陈少忠、谢梦娇、周阳安、李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邓岳益	陈国钟、徐欣、陈绍、陈福日、许建亮、陈伟、李银山、李宇、杨红坡、夏旭维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倪国民	裴胜勇、陈贻祥、范财儒、马椿清、陈少忠、谢梦娇、周阳安、李芳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陈鼎辉	陈志鹏、邱佃亮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7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2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3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5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9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2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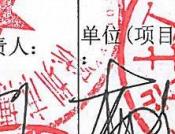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伟强	深龙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刘伟强
2	黎海波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黎海波
3	陈永康	创通置业		工程师	陈永康
4	丁玉波	深龙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丁玉波
5	陈川	（ ）	监理员	工程师	陈川
6	钟晓静	（ ）			钟晓静
7	陈伟伟	深圳市中斯建筑规划设计事务所（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陈伟伟
8	黎海波	（ ）	助理工程师	工程师	黎海波
9	唐观山	深圳市博万新材料设计事务所（普通合伙）	工程师	工程师	唐观山
10	陈少忠	深圳市博万新材料设计事务所（普通合伙）	工程师	陈少忠	
11	李芳	（ ）		工程师	李芳
12	罗梅仙	（ ）		助理工程师	罗梅仙
13	陈伟伟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陈伟伟
14	邱佃亮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邱佃亮
15	陈国仲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陈国仲
16	许建亮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许建亮
17	黎海波	深龙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黎海波
18	赖远纪	深圳市立土工经有限公司		工程师	赖远纪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九方广场（A108-1169）（不含桩基）工程已完成了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资料控制资料齐全，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本项目综合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创建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章)	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深圳市博万建筑设计事务所(普通合伙) (公章)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0月1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10月1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0月1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0月1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0月14日

* GD-E1-914/6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44030620170488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业务办理专用章

日期 2018-04-16

证书序号:2018-031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创建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宝安区西乡街道工业区改造(二期)城市更新项目01地块基坑及土石方工程		
建设地址	宝安区西乡大道与铁仔路交汇处		
建设规模	平方米	合同价格	1494.2524万元
设计单位	山西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施工单位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18-03-16	合同竣工日期	2020-09-16
备注	项目经理:裴胜勇 注册证书号: 建142101008007 项目总监:邓岳益 注册证书号: 44016293 范围:基坑支护; 土石方;		
变更登记	2018-05-10:◆项目经理由吴杰(粤111121222839)变更为裴胜勇(粤142101008007)2018-05-10:◆项目总监由程雄(44008173)变更为邓岳益(44016293)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440306201704880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业务办理专用章

日期 2018-04-16

证书序号:2019-009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创建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九方广场(A108-1169)(不含桩基)工程		
建设地址	宝安区西乡大道与铁仔路交汇处		
建设规模	71108平方米	合同价格	34148.4508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万建筑设计事务所(普通合伙)、深圳市博万结构设计事务所(普通合伙)、深圳市博万机电设计事务所(普通合伙)		
施工单位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18-03-16	合同竣工日期	2020-09-16
备注	项目经理:裴胜勇 注册证书号: 建142101008007 项目总监:邓岳益 注册证书号: 44016293 范围:主体结构工程; 装饰装修工程; 通风与空调;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建筑电气工程; 智能建筑;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变更登记	/以下空白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六、运营负责人业绩

投标人：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1、项目名称：XXX，合同价：XX万元，运营规模：，合同签订时间：XX.XX.XX，运营时间：。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冯斌

社保电脑号: 606816898

身份证号码: 41090119721011007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9001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19001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9.8	3000	24.0	6.0
2024	07	19001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08	190010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09	190010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0	190010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1	190010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2	190010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190010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4.0	10.0
2025	02	190010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4.0	10.0
2025	03	190010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4.0	10.0
2025	04	190010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4.0	10.0
2025	05	190010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4.0	10.0
2025	06	190010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4.0	10.0
合计			10382.4	5041.2			4286.15		1714.46			428.68		541.8	288.0		122.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ca42d132ab0）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90010
单位名称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